



XIWANG SPECIAL STEEL COMPANY LIMITED 西王特鋼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266



2018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12
企業管治	19
簡明綜合損益表	2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健先生 (行政總裁)
孫新虎先生
李海霞女士

非執行董事

王勇先生
王棣先生 (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樹新先生
于叩先生
李邦廣先生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梁樹新先生 (主席)
于叩先生
李邦廣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邦廣先生 (主席)
王棣先生
于叩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邦廣先生 (主席)
王棣先生
于叩先生

公司秘書

黃繼興先生

授權代表

王棣先生
黃繼興先生

註冊辦事處

香港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
21樓2110室

總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鄒平縣
西王工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
21樓2110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交通銀行
浙商銀行
日照銀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安睿順德倫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21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31樓

投資者關係聯絡

王建翔先生
電話：(86) 543 461 9688
電郵：wangjianxiang@xiwang.com.cn

網址

www.xiwangsteel.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業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源自鋼材生產與銷售。地理上，本集團主要生產基地所處的山東省仍然佔本集團銷售地區的首位，於期內佔鋼材銷售總額的69.6%（2017年上半年：63.6%）。此外，本集團積極開拓其他省份市場。期內江蘇省對鋼材需求相對較大，對本集團營業額貢獻排名第二，佔期內總營業額的6.3%（2017年上半年：5.2%）。

鋼材生產與銷售

本集團生產的普通鋼材產品包括棒材及線材，主要用於建築及基建項目，佔期內鋼材銷售總額的73.3%（2017年上半年：73.0%）。本集團的特鋼產品主要包括用於機械加工和設備製造的優質碳素結構鋼、用於機械的合金結構鋼、用於汽車製造業的軸承鋼以及用於交通運輸、海洋工程及武器裝備等領域的鋼錠，佔期內鋼材銷售總額的26.7%（2017年上半年：27.0%）。

II. 財務回顧

業務表現

1. 營業額

本集團期內營業額為人民幣5,955,879,000元（2017年上半年：人民幣5,592,000,000元），較去年同期適度上升6.5%。營業額上升的主因是鋼材平均售價上升。期內普通鋼及特鋼每噸售價分別為人民幣3,367元及人民幣3,880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2,980元及人民幣3,108元分別上升13%及24.8%。

期內營業額及平均售價(不含稅)按產品劃分的明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營業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平均售價 (人民幣/ 噸)	營業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平均售價 (人民幣/ 噸)
普通鋼				
棒材	2,934	3,337	2,244	2,976
線材	783	3,486	1,009	2,988
小計/平均值	3,717	3,367	3,253	2,980
特鋼	1,356	3,880	1,202	3,108
鋼材生產及銷售	5,073		4,455	
商品貿易 [#]	617		976	
副產品銷售 ^{##}	266		161	
合計	5,956		5,592	

[#] 商品貿易主要是買賣鐵礦粉、球團礦、鋼坯及焦炭等。

^{##} 副產品是指在生產鋼材過程中所產生的鋼渣、蒸汽及電力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鋼材銷售量明細：

	銷售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噸	百分比	噸	百分比
普通鋼				
棒材	879,355	60.5%	753,831	51.0%
線材	224,481	15.5%	337,829	22.8%
小計	1,103,836	76.0%	1,091,660	73.8%
特鋼	349,504	24.0%	386,741	26.2%
合計	1,453,340	100.0%	1,478,401	100.0%

2. 銷售成本

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887,396,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維持穩定（2017年上半年：人民幣4,841,741,000元）。期內鋼材生產及銷售成本合計為人民幣4,018,107,000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3,714,682,000元上升8.2%。該上升主要由於平均每噸鋼材生產成本上升所致。期內平均每噸鋼材生產成本從2017年上半年人民幣2,513元上升至人民幣2,765元，每噸升值人民幣252元，升幅10%。

3. 毛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鋼材產品每噸毛利由2017年同期人民幣501元上升至人民幣726元，上升44.9%。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為17.9%（2017年上半年：13.4%），較去年同期上升4.5個百分點，該上升主要由於鋼材平均售價升幅比鋼材生產成本升幅更大所致。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貢獻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普通鋼	781,460	21.0%	612,931	18.8%
特鋼	273,089	20.1%	127,313	10.6%
鋼材生產及銷售	1,054,549	20.8%	740,244	16.6%
商品貿易	6,791	1.1%	6,292	0.6%
副產品銷售	7,143	2.7%	3,723	2.3%
合計／總體	1,068,483	17.9%	750,259	13.4%

4.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期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45,043,000元（2017年上半年：人民幣43,375,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8%，原因是期內運輸成本增加。

5. 行政開支

期內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7,789,000元（2017年上半年：人民幣20,258,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人民幣27,531,000元，主因是期內行政人員工資及一般辦公室開支上升。

6. 融資成本

期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67,658,000元（2017年上半年：人民幣152,417,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0%，主因是期內票據貼現金額上升。

財務狀況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987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256億元），而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7.389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138億元）。本集團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27.117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7.724億元），一年內到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25.38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3.801億元），而一年後到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5.039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7.694億元）。於2018年6月30日，銀行及其他借款乃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本集團主要以經營現金流入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然而，為增加生產設備所需之資金則主要來自營運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

資本結構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133.916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26.678億元），乃源自下列各項：(1)股本約人民幣12.876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916億元）；(2)儲備約人民幣43.232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0.541億元）；及(3)負債總額約人民幣77.808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5.221億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8年6月30日，資本負債比率（即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計息債務總額、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借款、其他長期應付款項及可換股債券除以權益總額的比率）為0.61（2017年12月31日：0.87）。此比率下降的主因是期內來自西王財務的借款減少。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年利率介乎3.2%至11.0%（2017年12月31日：2.40%至9%）。

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的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及資產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期內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抵押存款人民幣700,539,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36,500,000元）抵押作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的擔保。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為人民幣650,2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848,580,000元），主要用於改造工程及購置設備。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收入、成本及費用大部分以人民幣計算，故在經營上毋須面對重大的外幣風險。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所需面對的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計值的負債人民幣326,042,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41,809,000元）。

僱員及薪酬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4,430名僱員（於2017年6月30日：3,907名）。期內僱員成本為人民幣146,306,000元（2017年上半年：人民幣123,278,000元）。薪酬是按僱員的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市場情況而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安排。除退休金外，本集團亦會根據個人表現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以資獎勵。

III. 業務前景

自2015年底中央經濟工作會議首次提出「三去一降一補」以來，供給側改革已取得階段性進展。繼2016年全國粗鋼去產能6,500萬噸，2017年去5,000萬噸，並全力清繳「地條鋼」約1.4億噸後，2018年政府定下了再壓減3,000萬噸產能的目標，合計有望於年內完成「十三五」鋼鐵去產能1.5億噸的目標上限。同時，為防止「地條鋼」死灰復燃，中央環保督察組更就個別地方開展了環保督察，嚴查去產能落實情況。藍天保衛戰亦於年內全面開打，環保部相應出臺了京津冀及周邊地區、長三角、汾渭平原等重點區域的大氣污染防治實施方案，提出錯峰及非錯峰生產、以及進一步收緊業內環保標準的提案。本集團深信，以上供給側政策都反映了政府對持續性去產能的決心，在過剩違規產能退出的背景下，本集團此等優勢產能將獲更大的發展空間，經營效益將持續好轉。

展望來年，受惠於嚴謹的供給側政策，以及國內房地產穩步發展、山東省省內基建項目保持強勁、以及一帶一路所帶來的基建需求，鋼材市場將處於「低庫存、高利潤、高需求」的狀態，未來鋼價將有一定支撐。本集團將繼續以市場主導，以鋼材價格為風向標，適時調配其靈活可轉換的普一特鋼產能，於短期內重點生產需求較大、利潤較高的普鋼產品，以達至利潤最大化。

長遠而言，結合公司戰略發展目標，本集團將背靠中科院的工藝技術及開發能力，積極優化其生產工藝，以鞏固其競爭優勢及優化其盈利能力。中科院作為國內科技領域最高的科研機構，其針對性研發面向國家重大需求。透過妥善運用中科院的獨家開發技術，本集團將瞄準國家需要，著重發展技術含量更高、市場更為穩定的特鋼產品，並在已成功合作開發逾百個新產品的基礎上，重點推進軍工、核電、高鐵、海洋工程等優質特鋼產品產業化，進一步拓寬現有產品覆蓋。

就這方面的發展，本集團將全力推進與中科院合作研發之鋼軌項目發展，把高強度、高韌性、高耐用性的鋼軌產品引入市場，從而大幅提升特鋼業務比例。該生產線預計每年能生產700,000噸鋼軌、150,000噸鐵路軸坯及150,000噸型鋼，按現時施工情況而言，預計項目第一期（300,000噸鋼軌及150,000噸鐵路軸坯）將於2019年中期竣工，第二期將於2020年竣工。其他鐵路製品方面，本集團的車軸鋼，剎車制動樑等產品亦與部份大型企業達成供貨技術協議，成功進入了其供應商名單，進一步反映了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

隨著環保的高壓態勢仍將持續，本集團亦將大力投放環保設備，除新投入的轉爐三次除塵改造及原料場改造項目外，亦將投入燒結機機頭煙氣超低排放改造工程、污水處理及雨汙分流等項目，以滿足行業的環保規範。未來，本集團亦將繼續加大研發、鋪墊網路、降低財務成本、及減低業務風險，從而為本集團的利潤率提供一個更堅實的基礎。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期內的中期股息(2017年同期:無)。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2018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發出通知的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 相聯法團的名稱	身份	所持/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於2018年6月30日 佔相關法團 相同類別證券的 股權概約百分比
王勇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附註4)	66.12%
	西王投資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3)	3股股份(L)	100%
	西王控股	實益擁有人(附註2)	6,738股股份(L)	3.37%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190,000股股份(L)	95%
	西王香港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694,132,000股股份(L)	100%
	西王集團	實益擁有人(附註2)	人民幣1,383,000,000元(L)	69.15%
	西王置業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3)	982,999,588股 普通股(L) (附註3)	69.78%
			506,244,669股 可換股優先股(L) (附註3)	99.75%

董事姓名	公司／ 相聯法團的名稱	身份	所持／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於2018年6月30日 佔相關法團 相同類別證券的 股權概約百分比
王棣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9,333,333股股份(L)	0.41%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666,667份購股權(L)	0.07%
	西王控股	實益擁有人	177股股份(L)	0.09%
	西王集團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35,460,000元(L)	1.77%
	西王置業	實益擁有人	3,000,000份購股權(L)	0.21%
孫新虎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00,000股股份(L)	0.09%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0份購股權(L)	0.02%
	西王控股	實益擁有人	89股股份(L)	0.04%
	西王集團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35,460,000元(L)	1.77%
	西王置業	實益擁有人	3,000,000份購股權(L)	0.21%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董事於相關法團股份的好倉。
- (2) 於2018年6月30日，西王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西王集團69.15%權益由王勇先生擁有，其餘30.85%權益由20名個人持有。此外，該20名個人習慣根據王勇先生的指示行使彼等作為西王集團股東擁有的投票權。因此，王勇先生被視為擁有西王集團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權益。

西王香港為西王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西王香港及王勇先生與22名個人分別直接持有西王控股95%及5%已發行股本。西王投資為西王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西王控股、西王香港及西王集團被視為擁有西王投資所持數目的本公司股份權益。
- (3) 於2018年6月30日，被視為由王勇先生擁有所有已發行股份的西王投資持有西王置業控股有限公司（「西王置業」）69.78%普通股及99.75%可換股優先股。
- (4) 該等股份以西王投資的名義登記。王勇先生被視為擁有西王投資所持全部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披露名下權益的人士

(a) 本公司主要股東

於2018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持有／擁有權益的 本公司股份數目 (附註1)	於2018年6月30日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西王投資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66.12%
西王控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2)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66.12%
西王香港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2、3)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66.12%
西王集團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2、3)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66.12%
張樹芳	配偶權益(附註4)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66.12%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受託人的權益	1,400,000,000	61.71%
	投資經理	102,094,240	4.50%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受託人的權益	1,400,000,000	61.71%
	投資經理	102,094,240	4.50%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持有／擁有權益的 本公司股份數目 (附註1)	於2018年6月30日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 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受託人的權益	1,400,000,000	61.71%
	投資經理	102,094,240	4.50%
海通國際金融服務 有限公司	就股份／受託人持有 抵押權益(附註5)	1,400,000,000	61.71%
中國民生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400,000,000	61.71%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400,000,000	61.71%
中民財富控股有限公司	就股份持有抵押權益 (附註5)	1,400,000,000	61.71%

附註：

- (1) 字母「L」代表實體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2) 西王控股直接持有西王投資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於西王投資所持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3) 西王香港與王勇先生及22名個人分別直接持有西王控股95%與5%已發行股本，而西王香港由西王集團全資擁有。因此，西王香港及西王集團被視為於西王投資所持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4) 張樹芳女士(王勇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王勇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本公司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自2017年12月8日起，本公司1,400,000,000股股份乃由海通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按抵押方式持有，海通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則為其本身及中民財務控股有限公司之抵押代理。

其他資料

(b)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披露名下權益的其他人士

除「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一段及上文(a)段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及獎勵對本集團有所貢獻或將可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借此鼓勵彼等參與本集團長期發展並與本集團擁有共同的利益及目標；及／或幫助本集團招攬及挽留高素質僱員並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購股權計劃於2014年9月3日生效，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股權經已失效。

(1) 購股權計劃期限

購股權計劃自其成為無條件之日起10年內有效。

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認購本公司4,766,667股普通股，有關詳情載於下文：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於2018年 1月1日	授出	購股權數目 行使	失效	於2018年 6月30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間
董事 王棟	2016年8月25日 (附註2)	5,000,000	-	(3,333,333)	-	1,666,667	0.73	2016年8月25日至 2021年8月24日
孫新虎	2016年8月25日 (附註2)	1,500,000	-	(1,000,000)	-	500,000	0.73	2016年8月25日至 2021年8月24日
僱員(附註1)	2016年7月22日 (附註2)	1,500,000	-	(1,000,000)	-	500,000	0.676	2016年7月22日至 2021年7月21日
	2016年8月25日 (附註2)	3,900,000	-	(2,000,000)	-	1,900,000	0.73	2016年8月25日至 2021年8月24日
	2017年4月12日 (附註2)	600,000	-	(400,000)	-	200,000	1.38	2017年4月12日至 2022年4月11日
		12,500,000	-	(7,733,333)	-	4,766,667		

附註：

- (1) 僱員包括根據與本集團訂立的僱傭合約工作的本集團僱員（董事除外），該等合約就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而言被視作「持續合約」。
- (2)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i)2016年7月21日：0.67港元；(ii)2016年8月24日：0.71港元；及(iii)2017年4月11日：1.39港元。
- (3) 承授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此等購股權：

購股權的行使期限	因行使購股權而 可根據購股權認購之 普通股最高累計數目
2018年7月22日至2021年7月21日	500,000
2016年8月25日至2021年8月24日	100,000
2017年8月25日至2021年8月24日	500,000
2018年8月25日至2021年8月24日	3,466,667
2019年4月12日至2022年4月11日	200,000

- (4) 購股權代表有關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的個人權益。
- (5) 於期內概無在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被註銷。

其他資料

(2) 已授出購股權公平值

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公平值 港元
2014年9月19日	2,156,000
2016年7月22日	313,000
2016年8月25日	2,456,000
2017年4月12日	287,000

年內所授出的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模型估計，當中已考慮購股權的授出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型的輸入數據：

於2017年4月12日授出之購股權：

股息率 (%)	0
預期波幅 (%)	46
無風險利率 (%)	1.18
預期購股權年期 (年)	1.00 – 5.00

購股權之預期年期乃根據過去三年之歷史數據為基準，未必代表可能產生之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如下假設，即過往波幅僅為未來趨勢之指標，未必代表實際結果。

計算公平值時並無計入所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性。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先舊後新配售股份

於2018年2月6日，本公司按每股1.59港元之認購價向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151,111,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相關日期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6.68%）。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35.2百萬港元。本公司於期內已動用先舊後新配售全部所得款項淨額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所需標準。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獲得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規定維持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資料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會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5,955,879	5,592,000
銷售成本		(4,887,396)	(4,841,741)
毛利		1,068,483	750,2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39,814	4,33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043)	(43,375)
行政開支		(47,789)	(20,258)
其他開支		(18,770)	(6,948)
研發成本		(162,011)	(117,041)
經營溢利		834,684	566,972
融資成本	5	(167,658)	(152,417)
除稅前溢利	4	667,026	414,555
所得稅開支	6	(98,373)	(105,360)
期內溢利		568,653	309,19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568,653	309,195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		人民幣 25.47 分	人民幣15.41分
攤薄		人民幣 23.78 分	人民幣15.38分

載於第26至52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568,653	309,195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按公平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股本工具重估虧損	(10,377)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5,308	6,707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5,069)	6,70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63,584	315,90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563,584	315,90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0,248,475	10,206,77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92,951	94,062
長期資產之預付款項		214,063	282,394
其他無形資產		92,092	97,802
可供出售投資		–	100,000
按公平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股本工具		101,429	–
遞延稅項資產		16,773	16,27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765,783	10,797,303
流動資產			
存貨	10	736,488	797,129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59,639	240,75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92,035	193,164
已抵押存款		738,923	513,8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8,714	125,644
流動資產總值		2,625,799	1,870,51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2,711,668	1,772,353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808,332	1,204,982
合約負債		680,607	–
衍生金融工具		47,723	44,11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2,537,998	2,380,062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借款		50,334	–
應付所得稅		83,558	10,760
流動負債總額		6,920,220	5,412,275
流動負債淨額		(4,294,421)	(3,541,75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471,362	7,255,54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68,346	156,76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503,854	1,769,390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借款		-	4,401
遞延稅項負債		27,340	18,337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161,000	161,000
非流動負債總額		860,540	2,109,891
資產淨值		5,610,822	5,145,653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87,598	1,091,561
儲備		4,323,224	4,054,092
權益總額		5,610,822	5,145,653

王棣
董事

王勇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1,091,561	78,938	137,669	575,520	2,319	165,036	(9,656)	3,104,266	5,145,653
採納新增會計準則的影響	-	-	11,806	-	-	-	-	(174)	11,632
於2018年1月1日 (經重列)	1,091,561	78,938	149,475	575,520	2,319	165,036	(9,656)	3,104,092	5,157,285
期內溢利	-	-	-	-	-	-	-	568,653	568,65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 股本工具重估虧損	-	-	(10,377)	-	-	-	-	-	(10,37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5,308	-	5,30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0,377)	-	-	-	5,308	568,653	563,584
撥至儲備的溢利	-	-	-	-	-	9,577	-	(9,577)	-
已動用之特別儲備	-	-	-	-	-	(9,577)	-	9,577	-
已付末期股息	-	-	-	-	-	-	-	(304,709)	(304,709)
已行使購股權	6,245	-	-	-	(1,548)	-	-	-	4,697
發行股份	194,582	-	-	-	-	-	-	-	194,582
發行股份開支	(4,790)	-	-	-	-	-	-	-	(4,790)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	-	-	173	-	-	-	173
於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287,598	78,938*	139,098*	575,520*	944*	165,036*	(4,348)*	3,368,036*	5,610,822
於2017年1月1日	962,949	78,938	56,084	480,861	1,892	158,128	(24,300)	2,307,780	4,022,332
期內溢利	-	-	-	-	-	-	-	309,195	309,19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6,707	-	6,70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6,707	309,195	315,902
撥至儲備的溢利	-	-	-	-	-	-	-	-	-
已動用之特別儲備	-	-	-	-	-	-	-	-	-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借貸之條款變更	-	-	-	-	-	-	-	-	-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	-	-	441	-	-	-	441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962,949	78,938*	56,084*	480,861*	2,333*	158,128*	(17,593)*	2,616,975*	4,338,675

* 此等儲備賬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其他儲備人民幣4,323,539,000元(2017年6月30日：人民幣3,375,726,000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產生的現金	2,232,843	861,335
已收利息	1,970	6,755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稅項	(17,293)	(107,108)
退回中國稅項	219	-
經營活動所得的淨現金流量	2,217,739	760,982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961)	(330,337)
收取政府補助金	2,600	1,500
抵押存款增加	(225,094)	(208,409)
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流量	(398,455)	(537,24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89,792	-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848,327	2,457,488
售後租回安排所得款項	-	510,000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借貸增加／(減少)	45,547	(1,514,264)
融資租賃租金款項資本部分	-	(99,000)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1,956,822)	(1,352,981)
已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4,748	-
已付股息	(304,709)	-
已付利息	(169,307)	(184,307)
融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流量	(1,342,424)	(183,0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76,860	40,672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644	102,459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3,790)	7,970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8,714	151,10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2007年8月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1樓2110室。本公司股份自2012年2月23日開始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鋼材產品之業務。

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為西王投資有限公司（「西王投資」），該公司由西王控股有限公司（「西王控股」）全資擁有。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西王集團有限公司（「西王集團」）。

1.2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經審核2017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4,294,400,000元（於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541,800,000元）。董事認為，儘管處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本集團於可見將來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業務所需及維持其經營現狀，因此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1.3 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除採納以下2018年1月1日的新詮釋及修訂外，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本集團應用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的影響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且其適用於客戶合約產生的所有收益，除非該等合約屬於其他準則範圍。新準則確立一個五步驟模式，為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預期有權在交換中獲取的代價金額進行確認。

該準則要求實體作出判斷，並在將該模式各步驟應用於其客戶合約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準則亦訂明對於獲得合約的額外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之會計處理法。

1.3 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續)

本集團使用經修改的追溯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選擇就已完成合約應用簡化處理辦法，並未重列在2018年1月1日前已完成的合約，因此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鋼材之業務。下文進一步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銷售鋼材 (包括普通鋼、特鋼、商品貿易及副產品) 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就銷售貨物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一般包括一項履約責任。本集團確認，銷售貨物收益應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 (一般為交付貨物時) 確認。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確認收益的時間並無重大影響。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的合約資產包括應收客戶的合約工程款項，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的合約負債包括應付客戶的合約工程款項及預收款項。於2018年1月1日的財務狀況表已作調整，導致客戶墊款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款額為人民幣418,956,000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18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併金融工具會計處理之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a) 分類及計量

除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按公平值 (倘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則加上交易成本) 初步計量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金融工具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計量。該分類乃根據兩個準則：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等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指尚未償還本金「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 (「SPPI準則」)。

1.3 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續)

(a) 分類及計量 (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新分類及計量如下：

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計量並在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符合SPPI準則的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中持有。此類別包括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於終止確認時概無收益或虧損結轉至損益。此類別僅包括本集團擬就可預見未來持有及於初步確認或過渡時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作此分類的權益工具。本集團將其無報價權益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毋須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減值評估規限。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的無報價權益工具原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且按成本列賬。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評估乃於首次應用日期（即2018年1月1日）進行，且其後追溯應用於並未於2018年1月1日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至於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乃根據於初步確認資產時的事實及情況進行評估。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大致上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者一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相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將或然代價負債視作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將不再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列示。反之，金融資產根據其合約條款及本集團業務模式分類。

至於嵌入於金融負債中及非金融主體合約中的衍生工具之會計處理法，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者相比並無變動。

1.3 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續)

(a) 分類及計量 (續)

由於重新計量金融工具，於2018年1月1日的財務狀況表已調整，導致人民幣100,000,000元的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以及其他儲備增加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增加人民幣1,429,000元。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法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產生虧損法，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基本上改變本集團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法。

本集團已記錄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減值規限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包括所有貸款及其他債務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

就應收貿易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標準簡化計算法及已根據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建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與債務人相關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調整。

就所有其他適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計提減值的資產而言，本集團根據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減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或較短期間，如有關資產的預期年限少於12個月）可能發生違約事項而導致的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然而，倘信貸風險自產生以來大幅上升，則有關撥備將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

倘金融資產之合約付款已逾期90日，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沒有計及本集團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1.3 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續)

(b) 減值 (續)

2018年1月1日的財務狀況表已予調整，導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因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減值而上升至人民幣174,000元。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原因是該等資料乃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編製。

2. 業務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劃分業務單元，分為以下四個可報告業務分部：

- (a) 「普通鋼」分部，即從事生產及銷售普通鋼產品；
- (b) 「特鋼」分部，即從事生產及銷售特鋼產品；
- (c) 「商品貿易」分部，即從事鐵礦粉、球團礦、鋼坯及焦炭等商品貿易；及
- (d) 「副產品」分部，即包括銷售鋼渣、蒸汽及電力等副產品。

管理層獨立監控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進行評估，而分部溢利是用以計算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業務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在同一個地區內經營業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營業額全部(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全部)來自中國，且本集團的主要資產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及於中國產生。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與單一外部客戶之交易的營業額人民幣876,959,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0%或以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入除稅前溢利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附註	普通鋼 人民幣千元	特鋼 人民幣千元	商品貿易 人民幣千元	副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銷售予外部客戶		3,716,576	1,356,080	617,180	266,043	5,955,879
銷售成本		(2,935,116)	(1,082,991)	(610,389)	(258,900)	(4,887,396)
毛利		781,460	273,089	6,791	7,143	1,068,483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39,8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043)
行政開支						(47,789)
其他開支						(18,770)
研發成本						(162,011)
融資成本	5					(167,658)
除稅前溢利						667,026

2. 業務分部資料 (續)

主要客戶資料 (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入除稅前溢利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附註	普通鋼 人民幣千元	特鋼 人民幣千元	商品貿易 人民幣千元	副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銷售予外部客戶		3,252,911	1,202,015	975,912	161,162	5,592,000
銷售成本		(2,639,980)	(1,074,702)	(969,620)	(157,439)	(4,841,741)
毛利		612,931	127,313	6,292	3,723	750,259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4,33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3,375)
行政開支						(20,258)
其他開支						(6,948)
研發成本						(117,041)
融資成本	5					(152,417)
除稅前溢利						414,555

3.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指於期內已售商品發票淨值（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銷售普通鋼	3,716,576	3,252,911
銷售特鋼	1,356,080	1,202,015
商品貿易	617,180	975,912
銷售副產品	266,043	161,162
	5,955,879	5,592,0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1,970	3,165
資助收入	36,992	–
其他	852	1,170
	39,814	4,335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4,887,396	4,841,741
折舊	215,042	172,471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1,949	1,67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184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111	1,111
研發成本	162,011	117,04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132,253	111,638
退休金計劃供款 [#]	9,164	7,830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73	441
員工福利開支	4,716	3,369
	146,306	123,278
匯兌差額淨額 ^{**}	12,357	1,751
應收貿易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41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除可換股債券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 ^{**}	(998)	2,040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虧損 ^{**}	4,232	—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削減於未來年度的退休金計劃供款。

^{**} 匯兌差額、應收貿易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之收益／虧損以及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之收益／虧損已計入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內的「其他開支」。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84,840	19,528
融資租賃利息	–	10,640
可換股債券利息	17,592	–
貼現票據融資成本	64,202	13,094
最終控股公司的借款之利息	2,591	61,668
來自西王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西王財務」)的 借款之利息	9,139	69,336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總額	178,364	174,266
減：資本化利息	(10,706)	(21,849)
	167,658	152,417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在報告期內並未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中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中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以現行稅率計算。

6. 所得稅開支 (續)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稅法」)，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各自於期內的應課稅收入按法定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 期內開支 遞延	89,872 8,501	108,912 (3,552)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98,373	105,360

7.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232,707,093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6,666,666股)計算。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因期初之所有購股權被視作行使而經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7.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568,653	309,195
	2018年 6月30日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232,707,093	2,006,666,666
攤薄影響－對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2,561,220	3,965,048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100,000,000	—
可換股債券	136,046,511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71,314,824	2,010,631,714

8. 股息

期內並無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期內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23億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74億元），主要用於興建一條用新鋼軌生產線，以生產高強度、高韌性和耐用的新材料，從而減少鐵路上鋼軌的損耗，提高鐵路運輸安全性和運輸效率。

10. 存貨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86,296	362,421
在製品	114,022	181,787
成品	226,529	184,188
貿易商品	109,641	68,733
	736,488	797,129

1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15,670	87,834
應收票據	44,284	152,916
	59,954	240,750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15)	-
	59,639	240,7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於本期間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33,893	212,935
三至六個月內	7,630	15,145
六個月至一年	1,849	2,874
超過一年	16,267	9,796
	59,639	240,750

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變動載列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	-	-
採納新會計準則之影響	174	-
於1月1日	174	-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41	-
於2018年6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	315	-

應收票據乃於日常業務過程向客戶收取，全部均為將於六個月內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中包括應收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15,115,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54,000元），應於與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信貸期限相似的年期償還。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長期資產之預付款項	214,063	282,394
流動		
預付款項	422,519	146,545
應收銀行利息	1,313	1,313
可收回增值稅	1,668	3,81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5,924	60,88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流動部分	2,221	2,221
	513,645	214,77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21,610)	(21,610)
	492,035	193,164
	706,098	475,558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38,379,000元（2017年12月31日：零元）。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年初	21,610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21,610
	21,610	21,610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上述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內包括就個別已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作出之撥備人民幣21,61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1,610,000元),其扣除撥備前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1,610,000元(2016年:人民幣21,610,000元)。個別已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與拖欠支付本金的公司有關,預期概無應收款項可予收回。

13.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票據	1,690,074	673,000
應付貿易款項	1,021,594	1,099,353
	2,711,668	1,772,353

於本期間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566,344	471,445
一至三個月	646,015	353,385
三至六個月	716,715	738,479
六至十二個月	685,963	66,492
超過十二個月	96,631	142,552
	2,711,668	1,772,353

13.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人民幣1,147,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73,000,000元)以人民幣654,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36,500,000元)的已抵押定期存款作抵押。

本集團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中包括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應付貿易款項人民幣6,126,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2,057,000元)，有關款項不計利息且在對方要求時償付。

本集團若干應付票據由若干關聯方提供擔保，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b)(i)。

應付貿易款項不計利息，通常於六個月內結算。

14.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墊款	-	418,956
應付薪金及福利	59,003	50,006
其他應付稅項	155,244	143,277
應付建築及設備款項	447,854	446,110
遞延營業額	13,116	11,162
其他應付款項	133,115	135,471
	808,332	1,204,982

於2018年6月30日，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未償還結餘人民幣50,979,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0,470,000元)及應付西王集團人民幣45,000元(2017年12月31日：432,000元)，有關款項為免息且需應要求償還。

其他應付款項餘額為免息且平均期限為六個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計息銀行借款－有抵押	3.20-9.50	2018年	525,160	2.40-6.53	2018年	806,631
計息其他借款－有抵押	5.60-11.00	2018年/2019年	1,802,330	9.00	2018年	167,182
西王財務借款－無抵押	5.01	2018年	23,158	4.65-6.60	2018年	1,218,870
西王財務借款－有抵押	6.60	2018年	187,350	6.60	2018年	187,379
			2,537,998			2,380,062
非流動						
長期計息其他借款－有抵押	8.45-11.00	2019年/2020年	503,854	5.60-8.45	2019年	1,769,390
			3,041,852			4,149,452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為：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一年內	2,537,998	2,380,062
第二年	503,854	1,769,390
	3,041,852	4,149,452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續)

附註：

- (i)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借款以本集團人民幣46,539,000元（2017年12月31日：零）的已抵押定期存款作抵押。
- (ii) 本集團計息借款乃由若干關連方擔保，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b)(ii)。
- (iii) 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儲備

本集團期內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

17. 或然負債

於2016年1月4日，本公司與西王集團訂立自2016年1月4日起為期三年的擔保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向西王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相關附屬公司**」）提供擔保服務（「**擔保協議**」）。

根據擔保協議，本公司承諾就西王集團及相關附屬公司於放款人與西王集團及／或相關附屬公司將予訂立的貸款協議中訂明的任何責任及負債作出擔保及承擔，惟受放款人與本公司將予訂立之特定擔保協議之條款所規限。本公司根據擔保協議向西王集團及相關附屬公司提供的擔保金額（「**擔保金額**」）不得超過西王集團及相關附屬公司欠負本集團的款項總額（包括但不限於西王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借款）加由西王集團及相關附屬公司提供擔保及／或抵押的本集團借款總額減西王集團及相關附屬公司欠負本公司的款項總額（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在西王財務存放的存款）（「**未償還金額**」），並受限於人民幣50億元之上限。

本公司根據擔保協議代表西王集團（及相關附屬公司）償還的任何貸款，將透過本公司應付西王集團的借款或本公司應付西王集團或相關附屬公司的其他款項抵銷。

17. 或然負債 (續)

於2018年6月30日，未有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就擔保金額進行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給予銀行有關融資之擔保：		
授予西王集團	180,000	500,000
授予相關附屬公司	2,910,000	2,890,000
	3,090,000	3,390,000

於2018年6月30日，由本集團向西王集團及相關附屬公司作出擔保的已動用銀行融資分別約為人民幣180,000,000元及人民幣2,669,99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40,000,000元及人民幣2,130,000,000元）。

於2018年6月30日，未償還金額約為人民幣3,171,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569,907,000元）。

18.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向西王集團及獨立第三方租賃若干土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取消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2,523	3,90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928	4,014
五年後	9,010	9,500
	15,461	17,418

19.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0,200	848,580

本集團與洛陽軸承研究所有限公司於2014年6月6日訂立技術合作協議，據此，本集團就該公司自2014年6月6日起計五年內提供的服務每年支付人民幣600,000元。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技術合作協議的承擔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顧問服務	-	300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詳情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付予西王集團的租金開支	(i)	91	91
付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租金開支 — 土地租賃	(i)	400	400
付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運送服務費 — 運送鋼材	(i)	23,149	35,509
— 運送礦粉		65,151	68,062
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購買汽油	(i)	9,255	7,940
付予西王集團的利息開支	(i)	2,592	61,668
付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利息開支	(i)	—	10,640
付予西王財務的利息開支	(i)	9,139	69,336
來自西王財務的利息收入	(i)	683	318
向西王財務貼現票據的財務成本	(i)	10,138	7,217
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出售蒸氣	(i)	19,256	18,774
向同系附屬公司出售鋼材		109	—
向同系附屬公司出售熱能		2,174	—
向同系附屬公司出售冷能		12,625	—

(i) 代價乃基於雙方共同協訂之條款。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b) 其他關聯方交易：

(i) 本集團若干應付票據乃由以下本集團若干關聯方擔保：

2018年6月30日

應付票據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擔保人：
304,000	13	西王集團、非執行董事王勇先生及主席王棣先生， 共同和各別
100,000	13	王勇先生 西王集團
200,000	13	西王財務已抵押存款

2017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擔保人：
73,000	13	西王集團、非執行董事王勇先生及主席王棣先生， 共同和各別
100,000	13	王勇先生 西王集團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b) 其他關聯方交易：(續)

(ii) 本集團若干計息借款由以下若干關聯方擔保：

2018年6月30日

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擔保人：
252,930	15	王勇先生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普通股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可換股優先股
699,400	15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普通股
1,049,790	15	西王集團 王棣先生及蘇欣女士(王棣先生之配偶)， 共同和各別 王勇先生及張樹芳女士(王勇先生之配偶)， 共同和各別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土地及樓宇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機器及設備 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股份
304,064	15	西王集團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204,686	15	西王集團，王勇先生及王棣先生，共同和各別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b) 其他關聯方交易：(續)

(ii) 本集團若干計息借款由以下若干關聯方擔保：(續)

2017年12月31日

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擔保人：
167,182	15	王勇先生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普通股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可換股優先股
719,600	15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普通股
1,049,790	15	西王集團 王棣先生及蘇欣女士(王棣先生之配偶)， 共同和各別 王勇先生及張樹芳女士(王勇先生之配偶)， 共同和各別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土地及樓宇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機器及設備 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股份

(iii) 於本年度，本集團向西王集團及相關附屬公司提供擔保服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 (i)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來自同系附屬公司西王財務的短期計息借款。有關來自西王財務計息借款之詳情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披露。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有若干存款人民幣540,646,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2,720,000元）存放於西王財務（為中國人民銀行批准之財務機構）。

- (ii)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流動計息借款及非流動計息借款，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334,000元及無（2017年12月31日：無及人民幣4,401,000元）。流動結餘為無擔保，按每年6.6%的利率計息且無固定償還期限。於2017年12月31日的非流動結餘為無擔保，按每年6.6%的利率計息，並將於2020年到期。

- (iii) 本集團應收其同系附屬公司未償還結餘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附註12。

- (iv) 本集團應付其同系附屬公司未償還結餘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附註14。



XIWANG SPECIAL STEEL COMPANY LIMITED

西王特鋼有限公司